



(12)实用新型专利

(10)授权公告号 CN 210077914 U

(45)授权公告日 2020.02.18

(21)申请号 201920159614.2

(22)申请日 2019.01.30

(73)专利权人 洪再易

地址 中国台湾南投县草屯镇富寮里富顶路
一段150巷11弄10号

(72)发明人 洪再易

(74)专利代理机构 上海浦一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31211

代理人 戴广志

(51)Int.Cl.

A61C 17/02(2006.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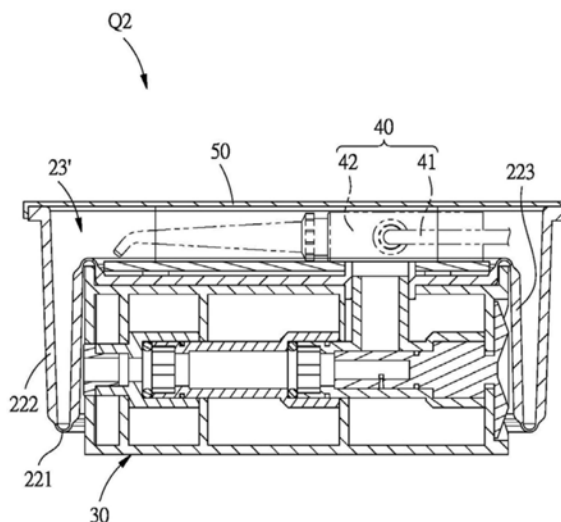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3页 附图3页

(54)实用新型名称

可携式冲牙机

(57)摘要

本实用新型提供一种可携式冲牙机,包含:折叠容器,以可挠性材质制成,并具有底壁、连接所述底壁的环绕壁、以及由所述底壁及所述环绕壁共同界定的容置空间,所述环绕壁上环状凹设折叠槽;主机,连接所述底壁,并具有连通所述容置空间的汲水管;以及喷嘴组,具有连通所述汲水管的通管、以及连接所述通管的喷嘴头,由此,所述环绕壁折叠后界定出折叠后空间,所述折叠后空间用以容纳所述喷嘴组,使用者即可携带本实用新型的可携式冲牙机外出,进而达成方便使用者携带冲牙机的功效。



1. 一种可携式冲牙机,其特征在于,包含:

折叠容器,以可挠性材质制成,并具有底壁、连接所述底壁的环绕壁、以及由所述底壁及所述环绕壁共同界定的容置空间,所述环绕壁上环状凹设折叠槽;

主机,连接所述底壁,并具有连通所述容置空间的汲水管;

喷嘴组,具有连通所述汲水管的通管、以及连接所述通管的喷嘴头,

由此,所述环绕壁折叠后界定出折叠后空间,所述折叠后空间用以容纳所述喷嘴组。

2.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可携式冲牙机,其特征在于,所述底壁贯设通孔,所述汲水管穿过所述通孔连通所述容置空间。

3.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可携式冲牙机,其特征在于,所述主机具有在延伸方向上的第一径长,所述环绕壁具有连接所述底壁的第一环绕壁、以及连接所述第一环绕壁的第二环绕壁,所述第二环绕壁具有在所述延伸方向上的第二径长,所述第二径长大于所述第一径长,而所述底壁具有在所述延伸方向上的第三径长,所述第三径长小于所述第一径长。

4. 根据权利要求3所述的可携式冲牙机,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环绕壁的其中一侧连接所述底壁,另一侧则连接所述第二环绕壁,所述第二环绕壁倾斜的与所述底壁及所述第一环绕壁连接。

5.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可携式冲牙机,其特征在于,所述主机的顶面周缘环状凸设固定肋,所述底壁卡制于所述固定肋之间。

6.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可携式冲牙机,其特征在于,所述主机的其中一侧另设有开关,所述开关用以控制所述主机的启闭。

7.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可携式冲牙机,其特征在于,另具有上盖用以封闭所述容置空间。

可携式冲牙机

技术领域

[0001] 本实用新型涉及市面上贩卖的冲牙机的技术领域，特别是涉及一种可携式冲牙机。

背景技术

[0002] 如图1所示，一般冲牙机的结构主要有机体11、连通机体11内的通管12、以及连通通管12的喷头13，机体11内具有用以装填水的容置空间，水能够通过通管12流动至喷头13，喷头13上则具有加压装置，所述加压装置能够将来自通管12的水加压，再从喷嘴的喷口喷出，使用者即可用水柱对牙齿进行清洁。

[0003] 然而，机体11占有一定的体积，使用者不便将冲牙机携出，因此外出进食后，依旧是携带牙刷或是单纯以漱口的方式清洁口腔，造成使用者无法随时随地使用冲牙机清洁牙齿。

实用新型内容

[0004] 本实用新型的目的在于，解决现有技术的冲牙机不便携出的缺陷，进而达成让使用者可以方便携出冲牙机的功效。

[0005] 为达成前述目的，本实用新型提供一种可携式冲牙机，包含：

[0006] 折叠容器，以可挠性材质制成，并具有底壁、连接所述底壁的环绕壁、以及由所述底壁及所述环绕壁共同界定的容置空间，所述环绕壁上环状凹设折叠槽；

[0007] 主机，连接所述底壁，并具有连通所述容置空间的汲水管；

[0008] 喷嘴组，具有连通所述汲水管的通管、以及连接所述通管的喷嘴头。

[0009] 由此，所述环绕壁折叠后界定出折叠后空间，所述折叠后空间用以容纳所述喷嘴组。

[0010] 在一较佳实施例中，所述底壁贯设通孔，所述汲水管穿过所述通孔连通所述容置空间。

[0011] 在一较佳实施例中，所述主机具有在延伸方向上的第一径长，所述环绕壁具有连接所述底壁的第一环绕壁、以及连接所述第一环绕壁的第二环绕壁，所述第二环绕壁具有在所述延伸方向上的第二径长，所述第二径长大于所述第一径长，而所述底壁具有在所述延伸方向上的第三径长，所述第三径长小于所述第一径长。

[0012] 在一较佳实施例中，所述第一环绕壁的其中一侧连接所述底壁，另一侧则连接所述第二环绕壁，所述第二环绕壁倾斜得与所述底壁及所述第一环绕壁连接。

[0013] 在一较佳实施例中，所述主机的顶面周缘环状凸设固定肋，所述底壁卡制于所述固定肋之间。

[0014] 在一较佳实施例中，所述主机的其中一侧另设有一开关，所述开关用以控制所述主机的启闭。

[0015] 在一较佳实施例中，另具有上盖用以封闭所述容置空间。

[0016] 所述喷嘴组能够容置于所述折叠后空间内,并由所述上盖封闭后,使用者即可携带本实用新型外出,进而达成让使用者可以方便携出冲牙机的功效。

附图说明

[0017] 图1为现有技术的冲牙机立体图。

[0018] 图2为本实用新型于一较佳实施例中的立体图。

[0019] 图3为基于图2中3-3剖线的剖视图。

[0020] 图4为折叠容器于折叠状态的侧面剖视图。

[0021] 附图中符号标记说明:

[0022] 现有技术:

[0023]	机体11	通管12	喷头13
--------	------	------	------

[0024] 本实用新型:

[0025]	折叠容器20	底壁21	通孔211
[0026]	环绕壁22	折叠槽221	第一环绕壁222
[0027]	第二环绕壁223	容置空间23	折叠后空间23'
[0028]	主机30	汲水管31	固定肋32
[0029]	开关33	喷嘴组40	通管41
[0030]	喷嘴头42	上盖50	第一径长R1
[0031]	第二径长R2	第三径长R3	立起状态Q1
[0032]	折叠状态Q2	延伸方向X	

具体实施方式

[0033] 下面将对本实用新型的技术方案进行清楚、完整的描述,显然,所描述的实施例是本实用新型的一部分实施例,而不是全部的实施例。基于本实用新型中的实施例,本领域普通技术人员在没有做出创造性劳动的前提下所获得的所有其他实施例,都属于本实用新型保护的范围。

[0034] 如图2、3所示,本实用新型提供一种可携式冲牙机,包含:

[0035] 折叠容器20,以可挠性材质制成,并具有底壁21、连接底壁21的环绕壁22、以及由底壁21及环绕壁22共同界定的容置空间23,环绕壁22上环状凹设折叠槽221;在本实施例中,底壁21贯设通孔211。

[0036] 主机30,连接底壁21,并具有连通容置空间23的汲水管31;在本实施例中,汲水管31穿过通孔211连通容置空间23。

[0037] 喷嘴组40,具有连通汲水管31的通管41、以及连接通管41的喷嘴头42。

[0038] 特别的是,主机30具有在延伸方向X上的第一径长R1,环绕壁22具有连接底壁21的第一环绕壁222、以及连接第一环绕壁222的第二环绕壁223,第二环绕壁223具有在延伸方向X上的第二径长R2,第二径长R2大于第一径长R1,而底壁21具有在延伸方向X上的第三径长R3,第三径长R3小于第一径长R1。

[0039] 较佳的是,第一环绕壁222的其中一侧连接底壁21,另一侧则连接第二环绕壁223,由于第二径长R2与第三径长R3不同,因此第二环绕壁223倾斜的与底壁21及第一环绕壁222

连接。

[0040] 较佳的,主机30的顶面周缘环状凸设固定肋32,底壁21卡制于固定肋32之间,使折叠容器20与主机30稳固结合。

[0041] 较佳的,主机30的其中一侧另设有开关33,开关33用以控制主机30的启闭。

[0042] 较佳的,另具有上盖50用以封闭容置空间23。

[0043] 以上为本实用新型于一较佳实施例中的结构组态及其连接关系,本实用新型的使用方式如下所述:

[0044] 折叠容器20具有立起状态Q1及折叠状态Q2:

[0045] 如图3所示,于立起状态Q1时,环绕壁22界定出容置空间23,使用者能够于容置空间23内添水,并由开关33启动主机30,容置空间23内的水自汲水管31流入通管41,再从喷嘴头42喷出,使用者能够借由喷嘴头42清洁口腔。

[0046] 如图4所示,当使用者清洁完毕后,能够将第一环绕壁222朝向主机30挤压,由于折叠容器20是以可挠性材质制成,因此第二环绕壁223在折叠的过程中同质被折叠并朝向主机30挤压,而第一环绕壁222的第二径长R2大于主机30的第一径长R1,因此第一环绕壁222折叠后环绕主机30。

[0047] 特别的是,环绕壁22折叠后依然界定出折叠后空间23',而喷嘴组40能够容置于折叠后空间23'内,并由上盖50封闭后,使用者即可携带本实用新型外出,进而达成让使用者可以方便携出冲牙机的功效。

[0048] 综上所述,上述各实施例仅为本实用新型的较佳实施例而已,并不用以限定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凡在本实用新型的精神和原则之内,所做的任何修改、等同替换、改进等,皆应包含在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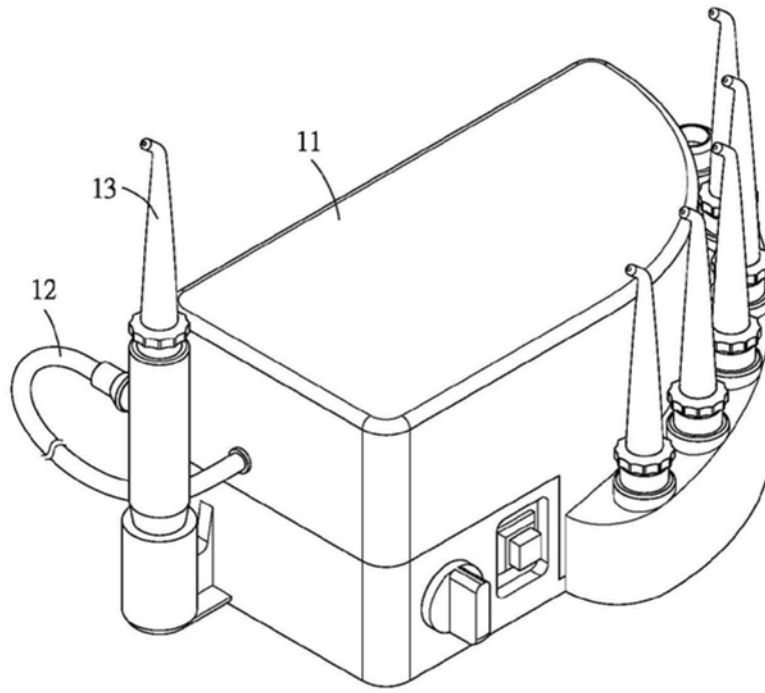


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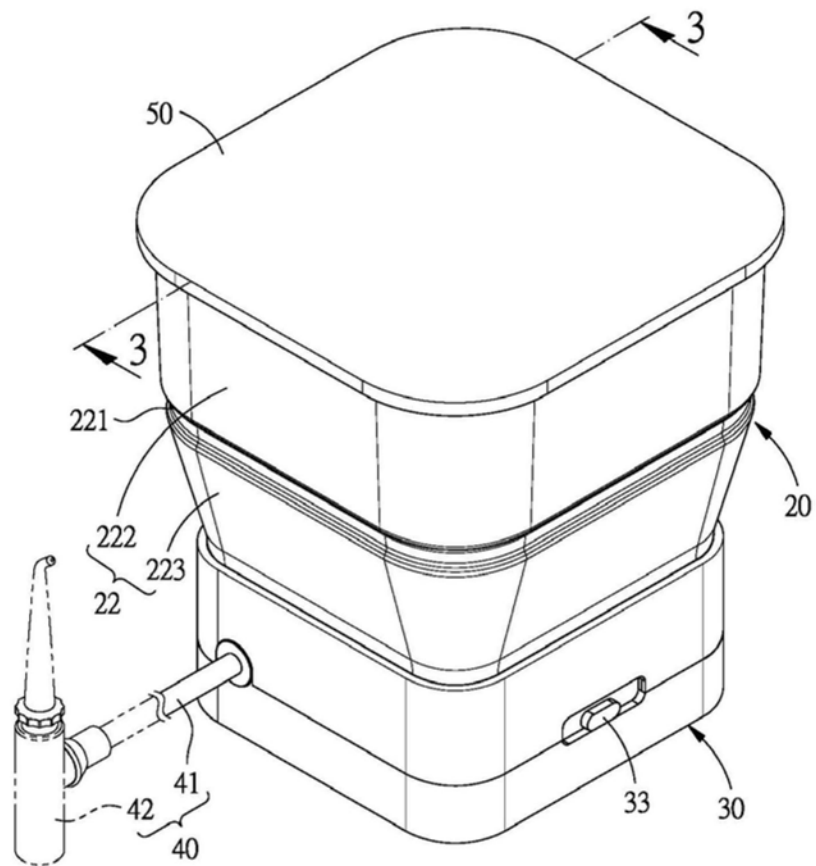


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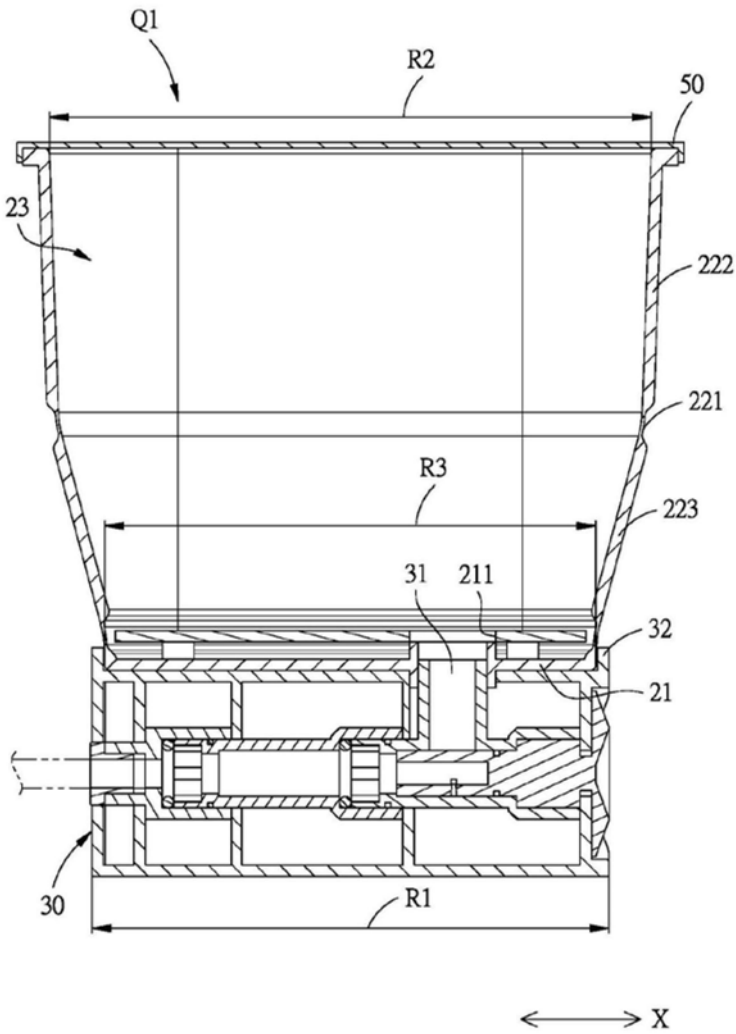


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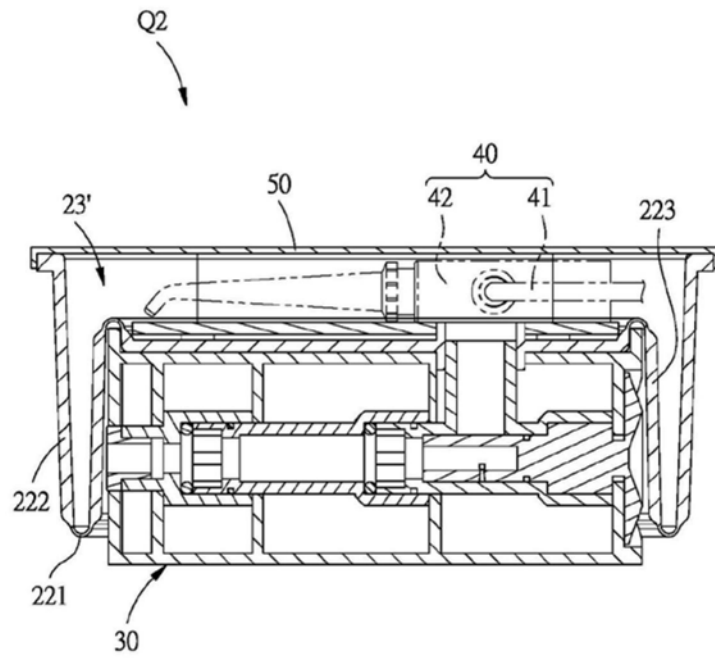


图4